

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通政办发〔2006〕168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南通市农业发展“十一五”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南通市农业发展“十一五”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南通市农业发展“十一五”规划

“十一五”时期,农业和农村经济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以结构转型、体制创新、经济开放为主要特征的农业产业化和农产品市场化将成为农业发展的主要方向。我市农业既面临许多良好的发展机遇,也面临着一些不容忽视的严峻挑战。科学制定“十一五”农业发展规划对于促进全市农业和农村经济持续、快速、全面发展,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发展基础和环境分析

(一) 发展基础

“十五”期间,全市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一系列方针政策,以增加农民收入为工作中心,积极应对入世挑战,稳步推进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不断培育壮大农业市场竞争主体,加大农业基础设施投入力度,着力建设具有南通特色的现代城郊型、外向型高效农业体系,农民收入增速加快,农业和农村经济取得新的发展,为“十一五”农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 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显著增强。2005年,全市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292.69亿元,实现农业增加值160.03亿元,“十五”期间年均分别递增4.8%和4.2%。粮食、油料、棉花产量保持基本稳定,蔬菜、蚕茧、禽蛋、水产品产量均有大幅度增长。利用“三资”开发农业,建立农产品出口商品基地100多万亩,年

出口创汇达1.2亿美元。

2. 农业结构不断优化升级。“十五”期间，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同时，积极发展效益相对较高的油料、蔬菜、林果、花卉、蚕桑、小杂粮等经济作物，经济作物种植面积占比达48%，多种经营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例达75%以上，园艺业、畜牧业、水产业成为农业主导产业。全市亩均产出3000元以上的中高效作物面积180万亩，占农作物总面积的四分之一。生猪、畜禽饲养量不断增长，畜牧业在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中的比重达27%。海洋捕捞趋于稳定，海水养殖快速增长，水产品加工取得新的突破，水产养殖产量在水产品总产量中的比重达42%。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之比达1：1，大大提高了农产品附加值。按照主导产业发展规划，农业区域布局不断优化，农产品品质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十五”期间，全市获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的产品433个，获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标志的产品分别为115个、11个。

3. 产业化经营步伐明显加快。“十五”期间，以农业产业化经营示范工程建设为载体，积极推进项目农业建设，培大培强重点龙头企业，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不断增强组织带动农户的能力。全市农产品加工企业达到2300家，规模以上龙头企业453家，市级以上重点龙头企业46家，其中国家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4家，省级重点龙头企业14家，实现销售收入100亿元，直接带动农户160万户。建立农民专业合作组织658个，有农民

经纪人和运销大户17万人，农产品专业市场201个，我市被国家农业部确定为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综合试点单位。

4. 农业科技贡献份额显著提高。“十五”期间，各地积极实施科技兴农战略，积极培育农业科技创新主体，不断完善农技服务和推广体系，努力提高农业科技进步贡献份额。全市农业适用技术普及率达到60%，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95%，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56%左右。建成2个国家级、4个省级、34个市级（包括10个市级重点）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建成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328万亩，建成3个国家级、2个省级、8个市级和16个县（市）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制定60多项省、市级农业标准和一大批农业生产技术规程。

5. 农业基础设施和装备条件明显改善。“十五”期间，我市各级财政用于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总投入超过20亿元。农村水利建设取得长足发展，防洪排涝能力得到全面提高，基本完成江海堤防达标任务，海堤达到50年一遇加10级风浪爬高的防洪标准，里下河圩区改造初见成效。先后实施了3期国家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12个国家节水增效项目和11个省级节水灌溉示范项目。以塑料大棚、智能温室栽培和畜禽渔工厂化养殖为代表的设施农业快速发展，塑料大棚面积由15万亩上升到40万亩。2005年全市农机总动力288万千瓦，农机作业水平不断提高，机耕水平达到90%，机电排灌水平达到97%，三麦机播、机收率均达到95%，水稻机播水平达到27%，机收水平达到85%。

（二）环境分析

“十一五”时期是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入贯彻“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的战略方针，进一步理顺城乡关系、工农关系，深化体制改革和扩大对外开放的重要时期，也是我市建设全面小康社会和实现农业现代化目标的关键时期。“十一五”期间农业经济发展的宏观环境将发生深刻变化，农产品的国内外市场更加开放，国家对农业的各项支农政策更加稳健有力，农业综合配套体系更加健全、更具活力。与农业发展息息相关的市场、资源、环境三大约束进一步趋紧，中国加入WTO后，对农业的承诺期限已到，农产品市场竞争更加激烈，我市农业发展既有机遇也有挑战。

有利条件：（1）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目标，标志着“十一五”期间对农业的支持力度将进一步加大。各级政府坚持统筹城乡发展的基本方略，强化对“三农”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必将使农业发展的政策环境日趋完善。

（2）科学技术日新月异和加快发展，现代科技、现代生产要素、现代物质装备和现代农民武装农业，将为农业发展提供更为广阔的空间。（3）市场农业、科技农业、效益农业越来越被人们重视，农业的弱质状况将逐步改变。（4）农业产业化经营，推动传统农业的改造和与市场接轨。产业兴市场、市场带动产业将为农业现代化开创一条有效途径。（5）从中央到地方都在不断增加农业基础设施投入，将为农业稳产高效打下扎实的基础。（6）

2008年苏通大桥的建成,标志着农产品与上海等大城市全面接轨的优势将进一步凸现,建设具有南通特色的现代城郊型、外向型高效农业优势更加明显。

制约因素:(1)农民组织化程度低与农民渴望融入市场的矛盾。当前农民的组织化程度低,龙头企业带动力还不够强,利益连接机制还没有真正形成,农产品转化增值的效率仍然较低。

(2)科技信息不灵与农民渴望得到信息的矛盾。农业服务体系已经不能适应农业发展的需要,农业科技信息不灵,直接导致了农产品科技含量低,标准化程度不高,质量不优,特色不鲜明。

(3)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与抗灾保丰收的矛盾。农业投入不足,大部分基础设施年久失修,不能正常运行。(4)农业生态环境脆弱与可持续发展的矛盾。随着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发展,人口刚性增长与资源减少不可逆转的矛盾将不断加剧,环境污染、耕地减少,给农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5)“十一五”期间,我国将处于入世“后过渡期”阶段,农产品贸易将按照关税、关税配额管理的最低承诺运行,我市部分农产品卫生标准、品质、加工、包装、口感等方面都还不能完全与国际市场接轨,随着消费、需求、资源状况和政策环境等因素的变化,农产品市场竞争压力进一步加大,这些都给我市农业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二、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 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以城带乡、以工促农、反哺农业、回报农民”的方针，强化农业的基础地位，以推进科技进步和加快体制创新为动力，以强化农业的支持和保护为保障，用发展工业的理念发展农业，围绕建设高效、生态和外向型农业目标，努力把南通建设成为农业组织程度较高、农产品加工能力较强、农业机械和现代科学技术应用较为广泛的现代农业强市。

（二）发展目标

到2010年，农业增加值达到200亿元，农民人均年纯收入达到8800元左右。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证粮食基本自给，促进农业结构升级。推进高效农业规模化，亩产3000元以上的高效益作物比重达到50%。养殖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50%以上，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之比达到2：1以上。形成基础设施完善、农业科技先进、农业结构优化、服务体系健全、农民生活富裕、生态环境优美的发展格局，围绕建设效益型、城郊型、外向型现代农业和发展“优质、高产、高效、生态、安全”农业的目标定位，把农业建成具有显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现代产业。具体要基本实现六大目标：

1. 农业布局区域化。围绕项目农业建设，形成若干个优势、特色农产品产业带。突出发展优质稻米、弱筋小麦、优质棉花、双低油菜、园艺蔬菜、优质畜禽、茧丝绸、花卉苗木、水产品等

九大优势农产品产业，加大扶持和培育力度，使之形成更具竞争力的优势产业，生产总量占全市农产品总量的80%以上。

2. 农业科技现代化。农业生物、信息等先进技术得到广泛应用，良种覆盖率达到98%，科技成果转化率达到70%以上，农业科技贡献率达到60%以上，全面改善和提升我市农业科技的整体素质，重点项目和部分关键技术接近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

3. 农业生产标准化。建立健全农业质量安全标准体系。积极推进农业生产标准化，加强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建成市、县、乡（镇）、企业 and 市场四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农产品全部实行市场准入制。实现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按标准化组织生产，绿色食品、有机食品比重达到30%以上。

4. 农业装备机械化。农机总动力达300万千瓦（每百亩耕地达42千瓦），机耕、机电排灌、三麦机播和机收、机械防治病虫害水平稳中有升，水稻机械种植水平达45%，水稻机收水平达90%，机收油菜技术取得重大突破性进展，小型水利机械施工基本实现机械化。

5. 农业经营产业化。农民组织化程度明显提高，农业产业化经营达到较高水平，优势农产品加工率达到70%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带动农户比例达到45%以上，参加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农户占全市农户总数的40%以上。工厂化农业快速发展，形成一批有较大规模和较强竞争力的现代农业企业。

6. 农业环境生态化。肥料、农药和农膜的面源污染治理率

达到90%左右。农村水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治理。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推广取得重大进展,农作物秸秆还田率达到40%左右。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18%以上。保持基本农田面积稳定,确保耕地总量动态平衡。

三、主要任务

“十一五”期间,要以项目农业建设为重点,充分发挥现代农业园区和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突出重点,综合配套。

(一) 以优化农业结构为重点,加快推进高效农业规模化

1. 加快农业区域布局调整。按照国家制定的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和我市优势农产品产业化布局规划,优化农业区域布局,引导优势农产品向优势区域集中,尽快形成我市优势农产品和特色农产品产业带。继续搞好粮食优势区域布局,以保证口粮自给为重点,优化粮食产业布局,努力提高单产,改善品质,降低生产成本,增加种粮效益,提高粮食综合竞争力。实施海安家禽产业带、如皋黄羽肉鸡产业带、如东优质苗猪产业带、海门山羊产业带等优势区域开发,加快标准化畜禽养殖小区建设。加大“三带、二区、一圈”的渔业区域经济建设力度,全市形成沿海高效生态渔业经济带、沿江特色渔业经济带,沿路特种水产养殖经济带,吕四国家中心渔港渔业经济区,洋口国家中心渔港渔业经济区,环城休闲、观赏渔业经济圈。

2. 加快特色农产品生产和加工基地建设。大力发展高效经济作物和特色农业。充分发挥各地的比较优势,建设优质大棚蔬

菜瓜果生产区、食用菌生产区、中药材生产区、花卉苗木生产区等。逐步使各种特色农产品全面实现区域化布局 and 专业化、规模化、标准化生产，进一步提高加工水平，创出一大批有市场竞争力的南通特色农产品品牌。

（二）以构建新型农业科技创新体系为重点，大力推进农业科技进步

1. 加强农业科技创新。按照“科学规划、分类指导、试点先行、稳步推进”的思路，逐步建立层次分明、布局合理、结构优化、高效精干的新型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实施农业常规技术升级战略，将育种、施肥、节水、植保、养殖、防疫技术全面升级到优质高效和低投入、低成本、可持续发展的水平上来。加强农业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与技术集成，推广应用农业生物技术和信息技术等高新技术，促进传统农业技术升级。加大对农业科技的投入力度，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导、多元化的农业科技投入体系。市级财政每年安排一定数量的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用于支持农业新品种、新技术的区域试验与示范、中间试验或生产性试验，为大面积应用提供成熟的综合配套技术。

2. 建立新型农业科技推广体系。按照“公益性、区域性、综合性、层次性”的原则，加快构建国家推广机构和其它所有制推广组织共同发展的多元化、多层次的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公益性的农业技术推广经费，各级财政要给予保障。一般性技术推广工作和经营性服务项目，要通过兴办科技示范场、开展农资连锁

经营、实行多种形式的技术承包等方式，逐步走向市场。

3. 加强现代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充分发挥现有农业科技园区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创办一流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使其成为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和农技示范推广的有效载体，着力提高其技术含量，发挥其在农业科技创新中的集聚与辐射作用。形成一批农业高新技术企业，加快科技成果的产业化和商品化，提高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率。

（三）以发展农业龙头企业为重点，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

1. 大力发展农业龙头企业。继续抓好国家级、省级和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设。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使更多的龙头企业进入国家级和省级重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行列，增强辐射带动能力。大力支持民营企业争当龙头，鼓励城市工商资本、民间资本和外资等多种经济成份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

2. 大力发展多种形式的产业化经营模式。鼓励和引导龙头企业广泛吸收农民以资金、土地、劳动力等形式入股，与农户建立新型利益分配机制，逐步由契约联结、服务联结为主向资产、资本联结为主方向发展，形成更为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和帮助农民由生产环节进入附加值较高、经济效益较好的加工、流通等环节。

3. 大力发展农村专业合作组织。按照“民办、民管、民受益”的原则，发展各种新型的农村专业合作组织，探索多渠道、

多区域、多层次的联合与合作。支持组建各类农产品行业协会，提高农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支持各类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逐步建成有经济实力的独立法人实体。

（四）以提高农产品市场竞争力为重点，全面推进农业生产标准化

1. 加快建立和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体系。积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家标准组织生产，加快建立和完善统一、权威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体系。重点制定我市优势特色农产品和原产地农产品的地方标准，并使其尽可能成为国家标准、国际标准。逐步建立健全结构合理、层次分明、重点突出、科学适用、国际接轨、统一权威的现代农业标准体系。鼓励引导产地生态环境较好、农民素质和农产品商品率较高的地区先行一步，创建农业标准化示范县、示范乡，带动全市农业标准化生产。

2. 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进一步建立健全市、县、乡、企业 and 市场四级农产品质量检测网络体系，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制度，实现对农产品质量的全过程、全方位监测，保证农产品质量安全。开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认证，建立健全农产品市场准入、质量追溯、认证、标识、责任追究和公示制度。

（五）以农业信息体系和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为重点，进一步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1. 建立健全农业信息体系。全面整合农业信息服务体系，

建立市、县、乡三级农业信息网络互联中心，构筑农业信息平台，实现我市与全国涉农部门乃至国际农产品市场的网络互联和数据共享，逐步形成现代化的信息收集、加工、传输系统。进一步加强农业信息资源的研究、开发和利用，培育和完善农业信息市场，提高信息资源开发利用的质量与效益。搞好各类农业科技信息的采集、分析、加工、发布，为“三农”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信息服务。

2. 完善农产品市场体系。加强农产品批发市场、期货市场、集贸市场和其他经营设施建设。在全市建立起以批发市场为龙头，以区域性专业市场为骨干，以市、县农产品专业市场为基础，期货市场与现货市场相结合，批发集中交易与直接销售相结合，电子交易和场内交易相结合的农产品市场流通体系。大力发展农业中介组织和经纪人队伍，培育农村流通主体，提高农村流通组织化程度。积极发展连锁、超市、配送、电子商务及期货、拍卖等现代流通方式，鼓励支持连锁经营向农村市场延伸。建设物流配送体系，促进优质农资下乡进村和优质农产品进入国内外市场。

（六）以利用外资和扩大出口为重点，进一步扩大农业对外开放

1. 积极引进国际先进农业技术和管理经验。坚持走高点消化、吸收、创新的路子，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着力引进国外、省外、市外先进技术和优良动植物品种，重点引进农畜产品保鲜、

加工、贮藏、综合开发、设施农业的技术和设备，加快引进国外先进农业管理经验和管理人才，提高我市农业技术装备、产品质量标准和产业化经营水平。

2. **加大农业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利用外商投资、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的贷款和国际援助，多渠道利用外资投入农业。建立农业招商引资项目库，推出能发挥南通优势、有吸引力的项目对外招商，吸引外商带资金、项目、技术、市场，投入农业综合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兴办农业龙头企业和农产品加工企业。

3. **努力开拓农产品国际市场。**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和创汇农业，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国际市场竞争力的大型外向型龙头企业，建立各具特色的农产品出口创汇基地，支持大宗优势农产品及其加工企业出口，让更多的名优特新农产品打入国际市场。不断提高农产品的出口档次，提高我市农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完善农产品出口服务体系，建立和完善符合国际市场要求的农产品物流通道，建立农产品贸易技术壁垒预警机制，密切跟踪监测和及时通报国内外市场供需、政策法规和疫病疫情、检验检疫标准等动态，为农产品出口企业提供信息服务。大力支持出口企业到境外开展农产品促销活动，鼓励农业企业开展外贸经营。大力发展外向型农业中介服务组织，建立和完善肉类、水产品、蔬菜等重点农产品出口商品协会，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为农产品出口创造条件。充分利用国外的资源、优惠政策和市场空间，支持有条件的农业企业“走出去”，开展多形式、

多领域的对外投资，有组织地输出我市的农业良种、技术、设备和劳务。

四、重点项目

1. 无公害优质弱筋小麦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成无公害优质弱筋小麦生产基地150万亩，单产在现有基础上增一成，其中海安40万亩，如皋50万亩，如东40万亩，通州20万亩。其中，高产、稳产基地130万亩，高标准示范区80万亩。优质弱筋小麦商品率达到80%以上。

2. 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程项目。开展农业产地环境检测、监测、产品认证检验和农业生产投入品专项整治，建立农产品全程质量控制示范点，农业生产标准体系建设及农业标准化示范市创建。全市无公害农产品种植面积达到食用农产品种植面积的80%以上，无公害畜禽产品的养殖量达到养殖总量的80%以上，无公害水产品的养殖量达到养殖总量的30%以上，上市销售的初级农产品实行标识管理，达到安全、优质。

3. 农业产业化经营项目。培育一批销售收入超亿元的龙头企业，销售收入超10亿元的重点骨干龙头企业达到5家以上，创建在国内具有影响力、居同类产品市场份额领先的优势农产品品牌3个。形成一批跨区域、现代化的农产品专业市场、批发市场和连锁超市，建设年交易额超10亿元的规模农产品专业市场3个以上。

4. 渔港工程项目。建设国家中心渔港1个，一级渔港6个。

包括船闸、码头、航道、后勤保障、附属设施等。

5. 农业综合开发治理项目。建设农产品基地60万亩，建设期限5年，每年12万亩。

6. 外向型农业基地建设项目。全市建成桑茧丝、特色果蔬、优质畜禽、鲜切花、水产品等5大出口农产品生产基地，农产品出口额年增长20%以上。

7. 水稻机械化插秧工程项目。在试验示范推广的基础上，每年继续推广不少于500台的高性能机动插秧机（含高速插秧机），“十一五”末保有量达4500台以上，使水稻机械化种植水平达50%以上。

8. 农业信息化建设服务工程项目。以南通农业信息网为重点，调动农口部门以及县、乡农业部门的积极性，整合资源，集中力量，共同开发，信息共享。支持建设海安禽网、如皋花木网、如东优质生猪网、启海“四青作物”网等在全国具有影响力的特色网站。以县（市）为主体，形成电视、电台、电话与网络相结合，互为补充的信息传播新模式，实现农业信息服务形式多元化。建设具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的决策指挥“大厅”，开发基于农业信息数据库的综合应用系统。

9. 农作物秸秆还田及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开展农作物秸秆还田及综合利用示范区建设，逐步减少和控制焚烧秸秆现象。拟在各县（市）建设5000亩以上、秸秆还田和综合利用率达80%以上的示范区。

10. 吕四渔场资源环境修复项目。建立保护性设施，大力改造鱼虾蟹的增殖放流工作，对受到了破坏的资源和环境进行修复，同时有计划地发展浅海渔业。

11. 野保湿地资源保护工程项目。加强湿地自然保护区建设，形成比较完善的野生动植物就地保护体系，恢复一批天然湿地，建设湿地保护与合理利用示范区。形成一个以自然保护区、重要湿地为主体，布局合理、类型齐全、设施先进、管理高效的自然保护网络。

五、保障措施

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把加快“十一五”农业发展摆到突出位置，为其健康发展提供政策、投入、人才、环境、组织、领导等方面的保障。

（一）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长期稳定并不断完善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进一步完善土地承包关系，依法保障农民的合法权益。按照“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积极探索建立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机制，完善流转办法，在生产力水平提高和农民自愿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使专业大户、家庭农场、股份合作制农场、工厂化生产基地成为现代农业的市场主体，提高农业专业化、商品化和现代化水平。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禁乱占滥用耕地，加大土地开发整理力度，保护基本农田，保护和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二）加大对农业的投入和政策扶持力度。建立健全财政支农资金的稳定增长机制，确保财政对农业总投入的增长幅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的幅度。建立对农业、农村、农民的补贴制度。整合现有涉农资金，优化支农资金使用办法，确保一定比例国有土地出让金用于农业土地开发。加强防灾、减灾服务设施建设，加大对农业自然灾害救济的扶持力度，提高抗御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积极拓宽农业投资渠道，改革农业投融资体制，运用市场经济的办法，内聚外引，多渠道筹集农业现代化建设资金。积极运用税收、贴息、补助等多种经济杠杆，鼓励和引导各种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和农村。

（三）努力培养适应现代化要求的新型农民。把义务教育和农民职业技术培训结合起来，提高农民的科技文化素质和经营水平。整合农业职业教育资源，充分发挥职业学校、农广校等农民技术教育培训主渠道作用，广泛运用广播、电视、互联网等现代媒体和远程教育手段，努力扩大农民科技培训的覆盖面，提高农民的科技文化素质。实施“绿色证书工程”以及各种类型的培训活动，加强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培养适应现代化要求的新型农民。

（四）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十一五”期间是全面实现小康目标和农业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要增强建设现代农业的意识，加强组织领导，遵循客观规律，善于用经济、法律的办法管理和指导现代农业。农口部门和相关涉农部门要加强协调，形成

合力。加强农业发展趋势研究，不断发现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的作风，进一步改进领导方式和领导方法，深入基层，调查研究，真抓实干，狠抓落实，切实把“十一五”期间农业的各项工作抓紧抓实。

主题词：农业 十一五△ 规划 通知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6年12月31日印发

共印90份